

证券代码：301120

证券简称：新特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33

##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，其中董事何宝振、乐超军、孙延生以通讯方式出席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等相关公告。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

要》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上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